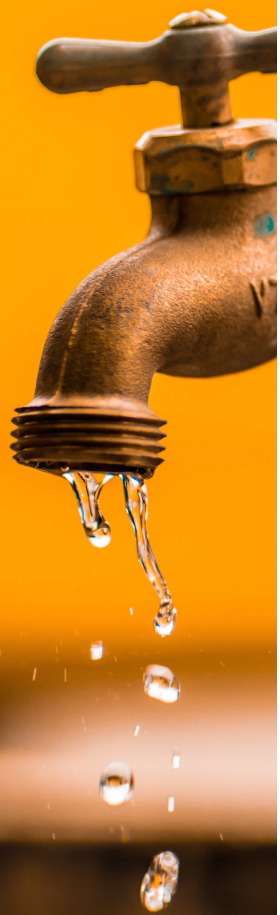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

突破的人生（三）

生命的突破与生命的漏症
从“罗刹海市”再看人类根本的问题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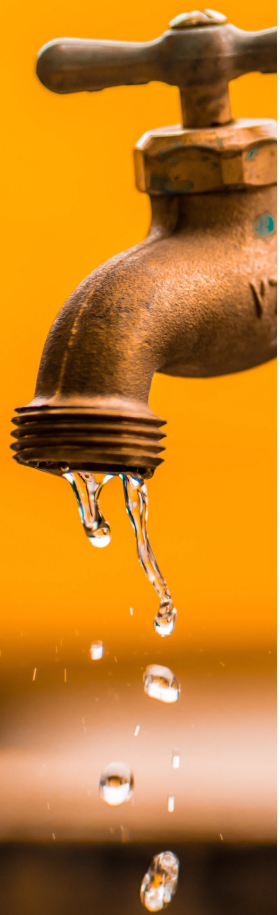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

一， 罗刹国与海市



二， 圣经启示人类根本的问题

三，
灵魂以意志、思想、
情感体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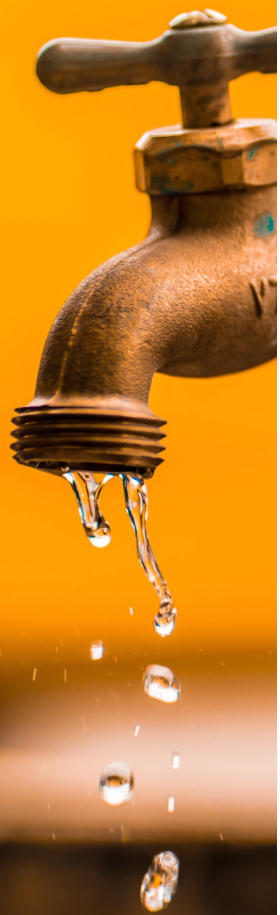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

意志-意愿、旨意、愿望

思想-意志决定思想

感动-思想决定感动

行动-感动带来行动



四，血漏症



马太福音 9:20-22

有一个女人，患了十二年的**血漏**，来到耶稣背后，摸他的衣裳**缝子**，因为她心里说：“我只摸他的衣裳，就必**痊愈**。”耶稣转过来看见她，就说：“女儿，放心！你的**信**救了你。”从那时候，女人就**痊愈**了。

灵里疾病

长期没有被胜过的罪：

习惯性错误的欲望—

贪名、贪利等

习惯性错误的思想模式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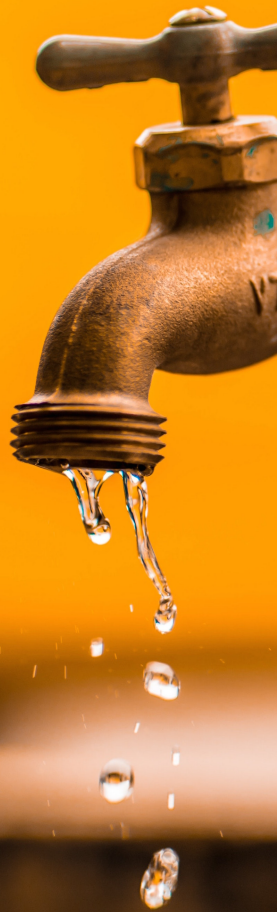
争竞、嫉妒、比较、定罪、论断、猜疑、受害者思维模式等

习惯性错误的情绪反应—

怀恨、惧怕、忧虑、自怜、灰心、抑郁、怒气等

习惯性错误的话语模式

习惯性错误的行为模式



五，漏症之一：生气



以弗所书 4:26-27

生气却不要犯罪，不可含怒到日落，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。

创世记 4:5 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。该隐就大大地发怒，变了脸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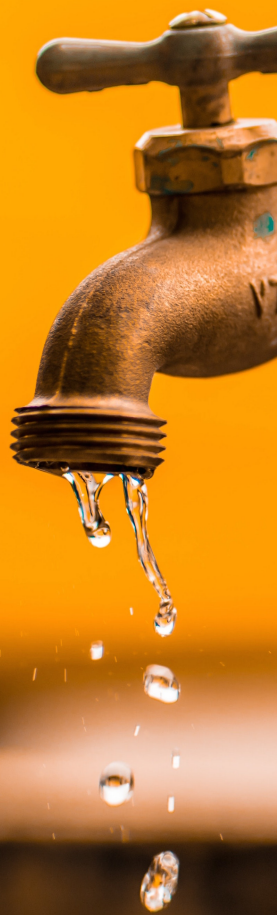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撒母耳记上 18:7-8

众妇女舞蹈唱和，说：“扫罗杀死千千，大卫杀死万万。”扫罗甚发怒，不喜悦这话，就说：“将万万归大卫，千千归我，只剩下王位没有给他了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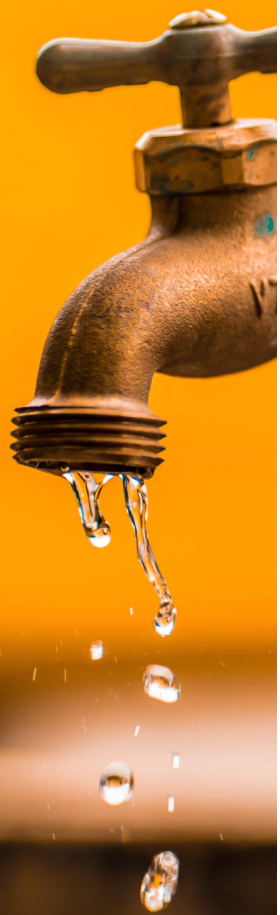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路加福音 15:28 大儿子却生气，不肯进去，他父亲就出来劝他。

1, 生气种类

怒气、怨气、闷气、
赌气、呕气...



2, 生气的后果





给魔鬼留地步
不荣耀神



伤己害人



不能传福音

3, 生气的根源





气 - 气息、灵
灵 - 气、风、
生命力、力量

创世记 2:7 耶和华 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**生气**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**灵**的活人，名叫亚当。

约伯 32:8 但在人里面有**灵**，全能者的**气**使人有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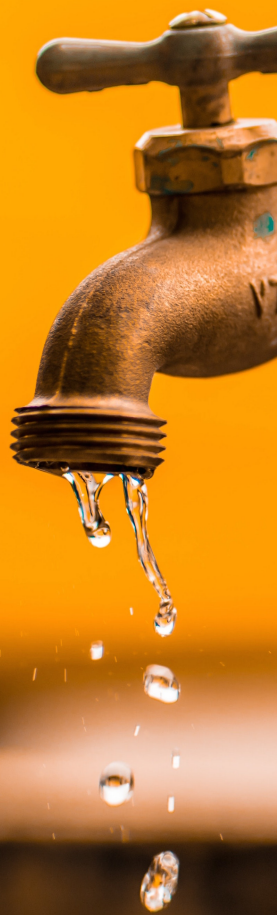
灵魂 - 生命

生命气息
气滞血瘀



生气的主要因素：

想要
嫉妒
应该





“己”（自我为中心）
没有被满足

“己”被重创

利己之心未得满足
听己之心未得满足
靠己之心未得满足
自义之心未得满足



九，如何胜过怒气

1，确信美意与察验

好 -

蒙福、益处、美事、丰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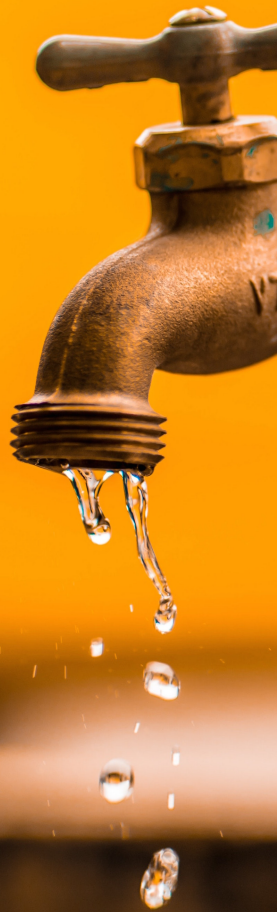
2, 仰望恩典, 确认身份

满足感 - 利己之心

行神旨意/顺服 - 听己之心

神的主权与恩典 - 靠己之心

称义之恩 - 自义之心



思考与操练：

你最易因为什么（人）生气？（因为个性？因为观点？）

你最易向什么人生气？（家人？同事？教会肢体？）

你通常如何胜过怒气？（睡觉？发泄？运动？祷告？默想？）

请分享你胜过怒气的一次经历

本周背诵经文：

生气却不要犯罪，不可含怒到日落，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。

以弗所书 4:26-27

驕傲：「心靈」未破碎的人

謙卑：「心靈」破碎的人

1

焦點集中在別人的缺點上。

強烈地感覺到自己屬靈的需要。

2

自義：有好批評論斷的靈；用望遠鏡看自己的生命和過犯，卻用顯微鏡看待他人。

憐憫他人，願意饒恕他人，看到他人的優點。

3

輕看別人。

尊重他人，更勝於自己

4

有獨立/自給自足的靈。

有倚靠的靈，承認需要別人的扶助。

5

掌握控制權，必須按照己意行事。

交出控制權。

6

一定要證明自己是對的。

願意放棄表明自己是對的權利。

7

主張權利。

放棄權利。

8

要求的靈。

給予的靈。

9

希望被服事。

主動服事人。

10

希望自我提升。 希望提升他人。

11

指望被賞識，被讚賞。

感到不配，可以為他人效勞會感到興奮，渴望別人受到讚揚。

12

當別人獲得提升時就會感到受傷。

當別人被高舉而自己被忽視時就歡喜快樂。

13

有我加入這項事工是他們的榮幸。

我不配參與這項事工。

14

自認能為神做大事。

知道自己無法獻給神任何事物。

15

對自己的知識和見聞感到自信滿滿。

謙卑地表示自己尚有許多需要學習之處。

16

有清楚的自我意識（自覺）。

毫不在乎自己。

17

與他人保持距離。

冒險與他人結交，甘願對他人付出深厚情感的危險。

18

容易責備他人。

承擔自己的責任——能夠看到自己的錯誤。

19

難以接近

容易答應別人的要求。

20

遭批評時，自我防衛心強。

以謙卑敞開的心接受批評。

21

在乎名聲。 關心真理。

22

擔心別人怎麼想。

神怎麼認為最重要。

23

努力保持自我形象/維護聲譽。

為神的名譽（榮耀）奮戰至死。

24

很難與他人分享自己的屬靈需要。

願意對他人敞開自己。猶如透明。

25

想要確保沒有任何人發現自己的罪。

願意罪被顯露（一旦被破碎過，就不會在乎其他人也知道自己的罪——因為最壞不過如此，沒有什麼好怕的。）

26

很難說出：「我錯了，請你原諒我好嗎？」

很快承認過錯，並且尋求原諒。

27

認罪時，只說個概況。

指出明確的罪。

28

擔心（他們）犯罪的後果。

為罪惡的肇因和根源而痛悔。

29

為犯罪感到後悔——當他們當場被逮著或被揭穿時。

為罪悔改（離棄罪）。

30

當有誤會或衝突時，等待他人前來請求原諒。

主動尋求和解，查驗自己能否先到十字架前。

31

將自己與他人比較，感到自己值得尊敬。

將自己與神的聖潔相比，覺得迫切需要神的恩典。

32

不認為自己有何事必須悔改。

有不**斷悔改的心態。**

33

不認為自己需要靈命復興（認為其他的每一個人都需要。）

意識到自己需要不斷地被聖靈重新澆灌。